

证券代码：831049

证券简称：赛莱拉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1年2月3日，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莱拉”）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王小燕、周文华为关联方，针对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回避表决。

2021年2月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1-003）、《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1-004）等相关公告。

2021年2月4日至2月17日，公司就拟提名的核心员工以及股权激励对象进行了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超过10天。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核心员工以及股权激励对象提出异议。

2021年2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在公示期满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

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同日，赛莱拉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与《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公告。

2021年2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日，赛莱拉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未规定获授权益条件，公司无需召开董事会审议激励对象获授事宜，无需监事会及主办券商就授予条件是否成就发表意见。

二、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1. 授予日：本激励计划无获授权益条件，授予日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且授予日为交易日。
2. 授予对象：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
3. 授予人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49人。
4. 授予价格：2元/股。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等事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将根据本激励计划予以相应的调整。
5. 授予数量：65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525万股，预留130万股。
6. 股票来源：向授予对象发行股票。

三、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基本情况

1. 授予日：2021年2月26日
2. 授予价格：2元/股
3. 授予对象类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

4. 授予人数：49人
5. 授予数量：525万股
6. 股票来源：向授予对象发行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披露后不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无需对授予价格、拟授予数量（如有）作出调整。

（二）首次授予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 (股)	占授予总量的 比例 (%)	占授予前总股本的 比例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王小燕	董事、高管	800,000	12.21%	0.47%
2	周文华	董事、高管	500,000	7.63%	0.30%
3	徐莉	高管	300,000	4.58%	0.18%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1,600,000	24.43%	0.95%
二、核心员工					
1	王悦萌	核心员工	500,000	7.63%	0.30%
2	罗二梅	核心员工	200,000	3.05%	0.12%
3	范松霖	核心员工	200,000	3.05%	0.12%
4	张心睿	核心员工	200,000	3.05%	0.12%
5	杨宇鹏	核心员工	200,000	3.05%	0.12%
6	龚述辉	核心员工	175,000	2.67%	0.10%
7	马岩岩	核心员工	150,000	2.29%	0.09%
8	唐炳辉	核心员工	150,000	2.29%	0.09%
9	张文祺	核心员工	130,000	1.98%	0.08%
10	李云锋	核心员工	100,000	1.53%	0.06%
11	梁伟	核心员工	100,000	1.53%	0.06%
12	郑桂鹏	核心员工	100,000	1.53%	0.06%
13	郭俊	核心员工	100,000	1.53%	0.06%
14	周壮怀	核心员工	100,000	1.53%	0.06%
15	杨俊宁	核心员工	100,000	1.53%	0.06%
16	康娟	核心员工	100,000	1.53%	0.06%
17	姜文华	核心员工	80,000	1.22%	0.05%
18	李学家	核心员工	80,000	1.22%	0.05%
19	徐记旺	核心员工	60,000	0.92%	0.04%
20	刘帅	核心员工	55,000	0.84%	0.03%

21	庞可亮	核心员工	50,000	0.76%	0.03%
22	黄幸	核心员工	50,000	0.76%	0.03%
23	陈赐燕	核心员工	50,000	0.76%	0.03%
24	廖根洪	核心员工	35,000	0.53%	0.02%
25	郑柳宁	核心员工	30,000	0.46%	0.02%
26	钟晓鹏	核心员工	30,000	0.46%	0.02%
27	杨海堂	核心员工	30,000	0.46%	0.02%
28	李丽思	核心员工	30,000	0.46%	0.02%
29	刘珍	核心员工	30,000	0.46%	0.02%
30	汪权超	核心员工	30,000	0.46%	0.02%
31	戴娇容	核心员工	30,000	0.46%	0.02%
32	罗灼英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33	王珊珊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34	闻卫英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35	陈桂兴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36	任巧辉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37	赖宇红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38	伍开红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39	龚秀丽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40	黄保弟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41	罗成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42	李霞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43	陈东亮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44	胡雪丽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45	李卓林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46	林泽曼	核心员工	25,000	0.38%	0.01%
核心员工小计			3,650,000	55.73%	2.17%
首次授予合计			5,250,000	80.15%	3.12%

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名单中，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关联方，无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公司未聘任独立董事）。

（三）授予条件成就情况。

本激励计划无获授权益条件，授予日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且授予日为交

易日。

(四) 拟授予情况与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说明。
本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与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解除限售要求

(一) 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完毕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限售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算，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具体限售期限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

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	第一个解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	第二个解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	第三个解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二) 解除限售条件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个解限售期	2022 年营业收入相比 2021 年增长不低于 10%
第二个解限售期	2023 年营业收入相比 2022 年增长不低于 10%
第三个解限售期	2024 年营业收入相比 2023 年增长不低于 10%

以上财务业绩以经会计师审计数据为准。

2.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管的，除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外，增设个人绩效考核

指标，即解锁时的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应为合格（C）及以上，个人绩效考核评级C以下的不予解限售。

五、缴款安排

（一）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2021年2月27日

缴款截止日：2021年3月7日

（二）缴款账户

账户名称：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琶洲创新支行

账号：44050111278200000011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徐莉

电话：020-88888186

传真：020-34077753

联系地址：广州国际生物岛螺旋四路一号生产区

六、本次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股票二级市场整体成交量，交易价格具有代表性，公司以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董事会会议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的二级市场平均收盘价为基础，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价格，其中，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审议本激励计划草案董事会会议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的二级市场平均收盘价。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2月26日，董事会会议召开日

前20个交易日的二级市场平均收盘价为2.97元。根据前述测算方法，公司首次授予的525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确认的股份支付总费用为509.25万元。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

公司初步测算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需摊销的总费用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509.25	133.68	178.24	120.95	63.65	12.73

说明：

1、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价格、授予日、实际授予日评估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 （四）《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的合法合规性意见》；
- （五）《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